

关于 2020 年广东省感染病专科护士临床实践培训基地 遴选工作的通知

各医院：

为贯彻落实《“十三五”期间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规划暨实施方案》和《中国护理事业发展规划纲要（2016-2020 年）》要求，加强感染病临床专科护士队伍建设，培养一支具有从感染病预防、应对、治疗照护及延续护理的高水平专科护士队伍。提高对感染病的应对能力和对患者治疗照护水平，为患者提供更优质的护理服务。广东省护理学会感染病护理专业委员会定于 2020 年 9 月在广州举办感染病专科护士培训班，拟在广东省遴选一批感染病专科护士临床实践培训基地和感染病专科护士临床带教老师，现将申报评审工作安排通知如下：

一、遴选条件

（一）基本条件

1. 医院性质：三级甲等综合性医院/专科医院；
2. 设置有感染科病房、发热门诊急诊，总床位数 ≥ 40 张；
3. 医院床:护达到 1:0.4。

（二）专科业务、设备及场所

1. 感染/传染科室收治专科疾病种类多样，具有独立处理常见感染病疾病及危重、疑难病症及新突发感染病的能力；
2. 具有满足感染病专科护士培训所需要的场所、设备及教学用具；
 - (1) 配备示教室及多媒体教学设备；
 - (2) 配备示范用的各种教学工具：防护设备、消毒设备、危急重症抢救设备等。
3. 医院图书馆有各类专业藏书或具有数字图书馆，可网上查询国内外文献，满足感染病专科护士培训所需的专业书籍和护理期刊。

（三）师资及教学能力

1. 临床师资：
 - (1) 临床教学基地应设有管理基地的领导小组，设有基地负责人；
 - (2) 有感染病专科护士或本学科带头人；
 - (3) 具有教学经验较丰富的临床教学师资队伍，能够完成感染病专科护士的临床实践教学任务；

医院推荐的临床实践带教老师必须符合下列要求：

- ①感染病学科带头人或大专学历、主管护师以上职称、10 年以上感染病专科工作经验；或本科学历、护师以上职称、5 年以上感染病专科工作经验；或研究生学历、3 年以上感染病专科工作经验的临床带教老师。
- ②具有医学院校护理实习生、进修生等教学工作经验 2 年或以上；
- ③提交《广东省护理学会感染病专科护士临床实践带教老师推荐表》经学会审核通

过。

2. 教学能力:

- (1) 近3年来科室承担本科、专科实习护士授课任务；承担进修护士的培训。
- (2) 近5年来申报及举办各级、各类继续医学教育项目及开展学术活动。
- (3) 临床教学基地应具有完善的规章制度及各项技术的操作规程，临床教学基地应具有完整的临床带教计划并具有相关专业临床教学经验；

（四）专科建设

1. 所收治感染病疾病种类基本覆盖感染病常见病、急、危、重症，能够满足感染病专科护士培养目标的要求。
2. 开展多项专科护理技术，具有完善的感染病专科护理技术和护理指引。
3. 开展护理疑难病例会诊，解决感染病患者护理问题。
4. 开设感染病相关专科护理门诊运作良好。
5. 已取得各级、各类感染病专科培训基地资格，培养了感染病专科护士骨干。
6. 具有各类人员的教学培训计划，有专科护士培养计划。
7. 有一定的科研基础和科研能力，近3年来获得科研基金立项课题、发表相关学术论文或编写相关著作。

二、遴选程序

1. 符合“感染病专科护士临床实践培训基地遴选条件”的医院自愿申报。
2. 申报单位对照申报条件，逐项如实认真填写《广东省感染病专科护士临床实践培训基地申请书》（附件一），推荐符合条件的临床实践带教老师，填写《广东省感染病专科护士临床实践带教老师推荐表》（附件二），并加盖公章。从即日起，提交申报资料的扫描件发至电子信箱：ganranbinghuli@163.com。截止日期：2020年9月9日12:00。纸质版资料（一式两份）于基地现场评审时上交评审组长。
3. 遴选：收到医院申报资料后，广东省护理学会将组织专家对申报材料进行审核和现场评审，护理学会组织专家进行现场评审，最终择优遴选出感染病专科护士临床实践培训基地，在此基础上遴选出一定数量的临床实践带教老师（原则上带教老师与学员的比例为1:1）从事感染病专科护士临床实践带教工作。

三、联系方式

1. 联系人：中山大学附属第三医院 李莉莉
2. 联系方式：电话 18922103954，邮箱：ganranbinghuli@163.com

附件一：广东省感染病专科护士临床实践培训基地申请书

附件二：广东省感染病专科护士临床实践带教老师推荐表

